

5. **鼓励**秘书长和咨询委员会继续与非洲统一组织和其他奖学金捐助国发展密切合作,以便在适当的可能范围内协调各项政策,借以从现有资源中取得最大限度的综合利益;

6. **呼吁**所有国家、组织和个人认识到南非、纳米比亚和南罗得西亚的人民所需教育机会日益增多,并了解到高等教育和高水平训练的费用正在迅速增加,从而向该方案提供慷慨的财政支助,以确保方案能够继续执行和扩大。

一九七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第七十五次全体会议

34/32. 会员国对非自治领土居民提供学习和训练便利

大会,

回顾其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三日第 33/43 号决议,

审查了秘书长按照一九五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大会第 845(IX)号决议编制的关于会员国对非自治领土居民提供学习和训练便利问题的报告,^⑧

考虑到继续对非自治领土居民提供各级教育和训练便利的必要,

1. **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

2. **向那些已经为非自治领土居民设置奖学金的会员国表示感谢;**

3. **请**所有国家对非自治领土居民,特别是南部非洲居民,慷慨地提供或继续提供学习和训练便利,可能时并供给领受奖学金学生的旅费;

4. **请**管理国确保在其所管领土不断广泛传播关于各国提供学习和训练便利的新闻,并提供一切必要的协助,使学生能够利用所提供的这种便利;

5.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报告本决议的执行情况;

^⑧ A/34/572。

6. **促请**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注意本决议。

一九七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第七十五次全体会议

34/33. 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递送的非自治领土情报

大会,

回顾其一九六三年十二月十六日第 1970(XVIII)号决议,其中要求《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研究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向秘书长递送的情报,并在审查《宣言》执行情况时充分考虑到这种情报,

又回顾其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三日第 33/37 号决议,其中要求特别委员会继续执行第 1970(XVIII)号决议交付给它的任务,

审查了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中关于按照《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递送情报的一章^⑨和特别委员会就该项情报所采取的行动,

又审查了秘书长关于该项目的报告,^⑩

对有些负责管理非自治领土的会员国停止按照《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递送情报一事,至感遗憾,

1. **核可**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中关于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递送的非自治领土情报的一章;

2. **重申**在大会尚未作出决定,确认一个非自治领土已经达到《宪章》第十一章规定的充分自治以前,有关管理国应继续按照《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的规定就该领土递送情报;

3. **请**各有关管理国至迟应在有关非自治领土行政年度终了后六个月内向秘书长递送或继续递送《宪

^⑨《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四届会议,补编第 23 号》(A/34/23/Rev.1),第三十三章。

^⑩ A/34/554。

章》第七十三条(辰)款所规定的情报,以及各有关领土内政治及宪政发展情况的最详尽情报;

4. 请特别委员会继续按照既定程序执行大会第1970(XVIII)号决议交付给它的任务,并就此事向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提出报告。

一九七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第七十五次全体会议

34/34. 百慕大、英属维尔京群岛、凯曼群岛、蒙特塞拉特及特克斯和凯科斯群岛问题

大会,

审议了百慕大、英属维尔京群岛、凯曼群岛、蒙特塞拉特及特克斯和凯科斯群岛问题,

审查了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中的有关各章,^①

回顾其一九六〇年十二月十四日载有《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第1514(XV)号决议,及联合国关于上述各领土的所有其他决议和决定,特别是大会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三日第33/35号决议,

考虑到管理国关于上述各领土的发言,^②

注意到管理国继续准备根据其管理下各领土人民在这方面明白表示的意向和愿望给予他们独立,以及管理国公开宣布的在这些领土促进自由民主政治机构的成长政策,

意识到有必要加速《宣言》对各有关领土充分执行的进展,

考虑到派遣联合国视察团前往各殖民地领土是查明其情况的有效方式和视察团可以达成的建设性成果,并重申确信派遣这种视察团对取得有关这些领土

^①《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四届会议,补编第23号》(A/34/23/Rev.1),第四章;第五章,附件三至五;第六章,附件三;第二十一章至第二十五章。

^②同上,《第三十四届会议》,第十二次会议,第7-16段;和同上,《第四委员会,本届会议专册》,更正。

的政治、经济和社会情况及其人民的意见、意向和愿望的适当第一手资料,是必要的,

体会到这些领土需要联合国不断注意和援助,使其人民达成《联合国宪章》和《宣言》所规定的目标,

意识到各有关领土在地理位置和经济条件方面的特殊情况,并强调必须优先使其经济多样化并进一步加强,以促进经济稳定和减轻它们对起伏不定的经济活动的依赖,

1. 核可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中关于百慕大、英属维尔京群岛、凯曼群岛、蒙特塞拉特及特克斯和凯科斯群岛的各章;^③

2. 重申这些领土人民按照《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有不可剥夺的自决和独立权利;

3. 重申其信念:绝对不应由于领土面积、地理位置和资源有限等问题而推迟《宣言》对各有关领土的执行;

4. 要求管理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政府同各有关领土人民自由选举的代表协商,继续采取一切必要步骤,以保证迅速对这些领土充分达成《宣言》中所定的目标;

5. 要求管理国扩大其预算援助方案,并在适当时与地方当局协商,采取一切可能的步骤,使上述各领土的经济多样化和进一步加强,并制订援助这些领土和发展其经济的具体计划;

6. 敦促管理国同各有关领土人民自由选举的当局和代表合作,采取有效措施,保证这些领土人民拥有和处理其自然资源的权利以及建立和维持对资源未来发展控制权,以维护这些领土人民享有其自然资源的不可剥夺的权利;

7. 请管理国同各有关领土人民自由选举的当局和代表协商,特别注意培训当地合格人员;

8. 欣然注意到管理国在其管理领土接待联合国视察团的积极态度,并请特别委员会主席继续进行协商,以便在适当时派遣这种视察团;

^③同上,《第三十四届会议,补编第23号》(A/34/23/Rev.1),第二十一章至第二十五章。